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物业管理服务 项目(第二次)

询比采购公告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第二次)询比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第二次)(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业主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项目业主100%,资金已落实。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次采购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石虎塘航电枢纽位于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沿溪镇,是一个以航运为主,兼顾发电等综合利用的航电枢纽,水库正常蓄水位56.5m,水库总库容约7.43亿m³,航道及船闸等级为III级,电站装机容量120MW,年平均发电量5.27亿kw/h。石虎塘航电枢纽包括枢纽主体和库区。

枢纽主体主要由船闸、泄水闸、电站厂房、砼连接坝、鱼道、左右岸土坝及坝顶交通桥等组成。库区防护区由万合防护区、沿溪防护区、樟塘防护区、金滩防护区及泰和县防护区5个防护区组成。

防护工程堤线总长43. 29km; 导托渠总长45. 0km; 电排站8座,总装机容量4391KW; 自排闸、节制闸各2座。

为了进一步加强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生产区和管理区的物业服务工作,满足规范化、标准化管理要求,拟对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所辖区域物业管理服务进行询比采购。

2.2 采购范围

本次询比采购项目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的物业服务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安保、保洁、园林绿化养护等工作内容。

2.3 服务周期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服务时间以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如在服务期限届满前,如采购人对供应商合同执行情况认可,双方可续签合同,续签合同期限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和要求。

3.供应商资格条件

-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相应资质,满足相应财务、业绩、信誉和人员要求。具体要求详见附表1至附表6。
- 3.2 近 5 年 (2019 年 8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前 1 日),至少完成过一个年合同金额不低于 50 万元 (或一个年平均合同金额不低于 50 万元)的物业管理服务类项目。
- 注:项目业绩完成时间以服务完成时间为准(①一个合同为一个项目业绩; ②如项目业绩服务期≤12 个月,年合同金额=合同总金额; ③如项目业绩服务期 >12 个月,年平均合同金额=合同总金额/服务期月数*12; ④合同中应能体现合 同总金额及服务期,否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可)。
 -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http://www.gsw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采购对未中选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5.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 18 时 30 分至 2024 年 9 月 5 日 10 时 00 分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jxgqcg.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在网上获

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它资料,未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他材料的不能参与本项目的响应活动。

6.响应文件的递交

- 6.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 6.2 开标时间为2024年9月5日10:00时(北京时间)。
- 6.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盖电子签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江 西 省 港 口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http://www.jxsgkjt.com) 网站上发布。

8.其他

- (1) 本项目采取全流程电子化的方式。
- (2)未注册的供应商须先完成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如已进行注册则直接 网上报名后下载采购文件。
- (3)供应商进行投标需要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不需要办理CA数字证书,只需注册审核通过即可,上传响应文件时需要启用CA数字证书)。
- (4) 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支持两种CA数字证书,即:实体CA、移动CA,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按需办理。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已办理且还在有效期的CA数字证书的供应商,无需重新办理,可直接参与项目的响应活动。
- (5)以上手续必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期内完成,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 CA数字证书影响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 (6) 供应商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 (7)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须使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投标工具(含驱动)可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任意页面右侧"投标客户端"点击下载。
- (8) 未按要求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的供应商,视为未提交有效的响应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9) 全流程电子化相关问题可拨打咨询电话: 400-8566-100(注册咨询电话,晚上21:00前)或咨询在线客服(QQ:2307583988、811028657、3132922569)

9.联系方式

采购人: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石虎塘航电枢纽分公司

地 址: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沿溪镇

联系人: 刘工

电 话: 0796-5598621

网址: https://www.jxgqcg.com/(有关补遗、澄清等公告将在此网站发布)

